

J292.22  
4444

134712

历代碑刻书法选粹

# 碑刻篆書選粹

普及本（一）

葛慕森 黎烈诚 肖丽芬  
王静洲 韩瑞波 高沛东 编选

北京出版社

## 编者的話

隶书，是继小篆之后通行的汉字书体。

关于隶书之所由兴起，汉·许慎在其《说文解字》一书中说：“秦烧灭经书，涤除旧典，大发隶卒兴役戍，官狱职务繁，初有隶书，以趣约易，而古文由此绝矣”。《汉书》卷三十《艺文志》云：“是时始选隶书矣，起于官狱多事，苟趋省易，施之于徒隶也”。《晋书》卷三十六《卫恒传》也说：“秦既用篆，奏事繁多，篆字难成，即令隶人佐书，曰「隶字」”。元·赵孟頫在其《松雪斋集》中说：“隶之为言，徒隶之谓也，言贱者所用也”。按“徒隶”原指秦时贱民，后则借指隶书。

关于隶书之创制者，汉·蔡邕在《圣皇篇》中认为“程邈删古立隶文”。唐·韦续也说：“隶之书，因程邈幽囚，为徒隶书也”。世传秦下杜人程邈，得罪始皇，幽系云阳十年，从狱中作隶书，始皇善之，出为御史，使定书。

隶书之主要特点，为笔画由篆书之圆转变为方折，结构删繁就简，便于书写。故晋·卫恒在《四体书势》中说：“隶书者，篆之捷也”。南朝·王僧虔《名书录》认为隶“出自大篆”；北朝·江式《论书表》则以为隶乃“附于小篆所作也”，诸家说法不一。现在一般认为，隶书萌芽于古，应用于秦，定型并大盛于两汉之际。

隶书，又称佐隶、徒隶、隶字、隶文、佐书、今文、史书等等。随着时代之发展，又有秦隶、汉隶、古隶、八分、飞白、散隶之分。东汉为隶书鼎盛时期，迨魏、晋后则被楷书所替代而仅用于书法。

为方便广大书法爱好者临摹和能够系统地欣赏汉代碑刻隶书之精品，特编辑《汉代碑刻隶书选粹》一套，收入包括汉刻《礼器碑》、《华山碑》、《乙瑛碑》、《孔宙碑》、《石门颂》、《史晨碑》、《张迁碑》、《曹全碑》、《衡方碑》、《西狭颂》十大隶书名碑等共十八种。本册收入《五凤刻石》、《莱子侯刻石》、《子游刻石》、《景君碑》、《石门颂》、《乙瑛碑》等六种。本书所收碑刻均按刻石年代先后编次，以便于读者了解汉代隶书的发展脉络。为用有限篇幅向广大书法爱好者提供较多的碑刻精品，对于原拓字体较大者予以适当缩小。

编者识

一九九一年八月

目 录

乙瑛碑	石门颂	君游残碑	子侯刻石	五凤刻石	莱子刻石
八七	四九	二一	一三	五	一

五  
凤  
刻  
石

（鲁孝王刻石）

## 五凤刻石简介

《五凤刻石》亦称《鲁孝王刻石》。隶书。《五凤二年鲁州四年六月四日成》三行十三个字。前两行各四个字，末行五个字。书法略带篆势，无波磔，风格愈显雄浑古朴、赫赫巍巍。清人方朔评此碑曰：“字凡十三，无一字不浑成高古。以视东汉诸碑，有如登泰山而观傲崃诸峰，直足俯视睥睨也。”

《五凤刻石》于金·明昌二年（公元一二九一年）重修孔庙时出土，今仍存孔庙。西汉五凤二年，即公元前五十六年。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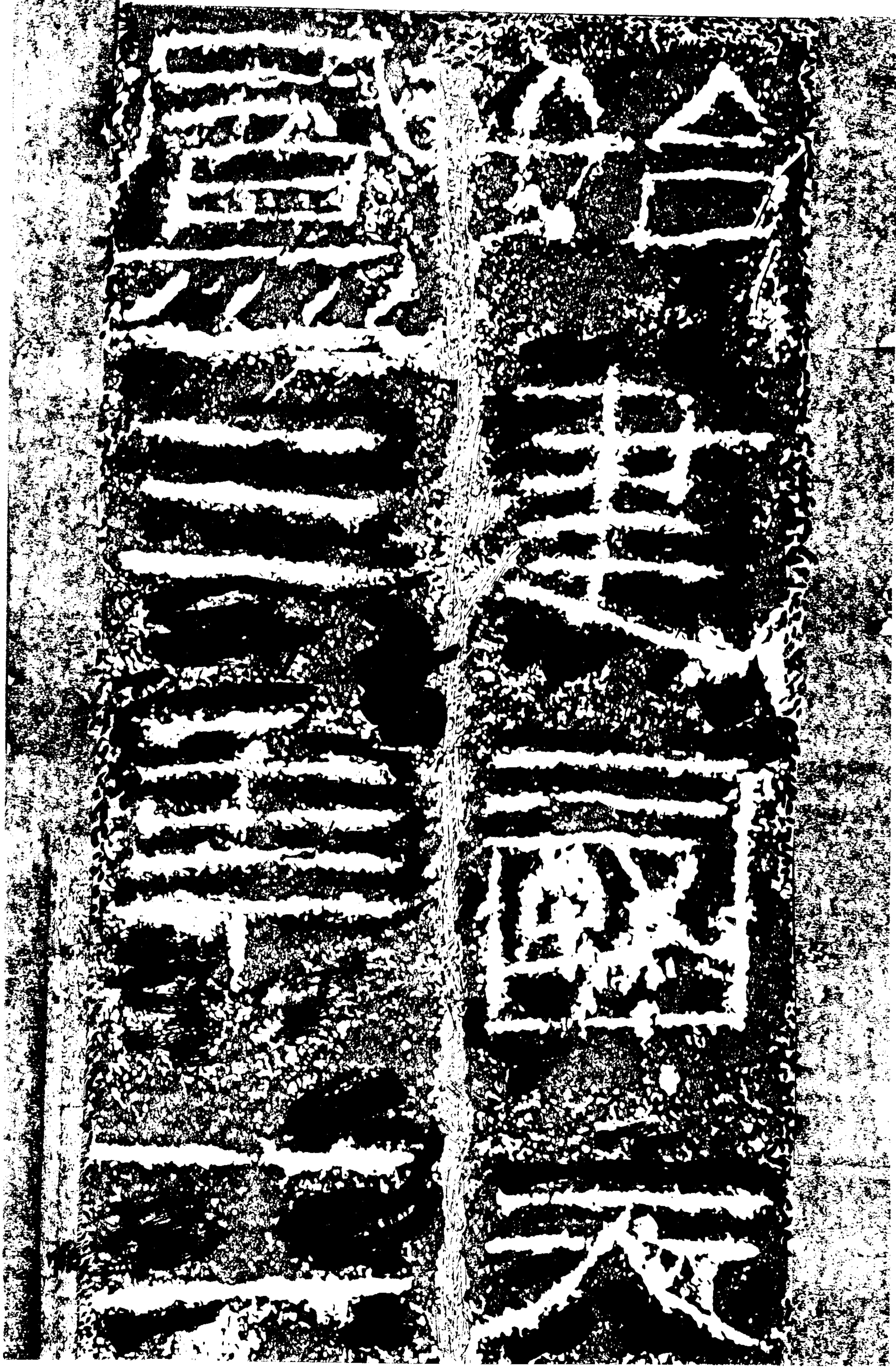
# 莱子侯刻石

(莱子侯封田刻石)

## 莱子侯刻石简介

《莱子侯刻石》又名《莱子侯封田刻石》、《莱子侯封冢记》、《莱子侯胆族戒石》，因其刻于新莽天凤二年（公元十六年），故又称为《天凤刻石》。隶书，七行，行五字。书法古拙无波磔。清人杨守敬评其书云：“苍劲简质”，高度概括其艺术特征。清人方朔则认为《天凤刻石》以篆为隶，结构简劲，意味古雅，足与孔庙之《五凤刻石》继美。

《莱子侯刻石》，清·嘉庆二十二年（公元一八一七年）由颜逢甲等得于山东省邹县西曹社卧龙山前，后移置邹县孟庙致严室。









+





子游残石